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9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泰润泰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457
交易代码	0034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1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10,028,785.4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注重风险和流动性管理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利率品种策略、信用债策略、回购交易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的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1.久期策略 本基金将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权衡的预测未来利率变化趋势,并根据预测确定相应的久期目标,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以达到提高债券组合收益,降低债券组合利率风险的目的。当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本基金将适当降低组合久期;而预期市场利率将下降时,则适当提高组合久期。在确定债券组合久期的过程中,本基金将在判断市场利率波动趋势的基础上,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当前形态,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最后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 2.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组合的久期配置确定以后,本基金将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研究,分析和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状变化,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税赋水平、市场流动性、市场风险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投资品种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4.利率品种策略 本基金对国债、央行票据等利率品种的投资,是在对国内、国外经济趋势进行分析和预测基础上,以市场数据方法对利率周期结构变化趋势和债券市场供求关系变化进行分析和预测,深入分析利率品种的收益和风险,并挖此阿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确定组合平均久期后,本基金对债券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选择合适的期限结构的配置策略,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综合考虑组合的流动性,决定投资品种。 5.信用债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周期、市场资金结构和流向、信用利差的历史水平等因素,判断当前信用债市场信用利差的合理性、相对投资价值和风险以及信用利差曲线的未来走势,确定组合信用债券的配置。 6.回购套利策略 回购套利策略也是本基金重要的投资策略之一。把信用债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或者通过回购融资来博取超额收益,或者通过回购的不断滚动来获取信用债收益率和资金成本的利差。 7.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利用目下国上的公司、行业层面定性分析,结合Z-Score、KMV等数量分析模型,测算中小企业私募债的违约风险。考虑海外市场高收益债违约事件在不同行业间的明显差异,根据自上而下的宏观经济及行业特性分析,从行业层面对中小企业私募债违约风险进行多维度的分析。个券的选择基于风险溢价与通过公司内部模型测算所得违约风险之间的差异,结合流动性、信息披露、债债保障等方面的考虑。 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永梅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95559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luzj@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1089000,400-888-8688	95559
传真		021-31081800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3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7,607,231.11	130,250,708.61
本期利润	196,213,499.56	125,759,397.5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66	0.029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70%	3.0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27	0.001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277,716,035.49	4,217,484,927.2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61	1.00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4%	0.02%	2.57%	0.05%	-1.53%	-0.03%
过去六个月	2.24%	0.03%	3.93%	0.05%	-1.69%	-0.02%
过去一年	4.70%	0.02%	8.12%	0.06%	-3.42%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6%	0.02%	8.66%	0.06%	-0.80%	-0.04%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3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3月1日,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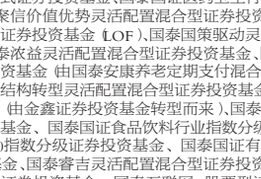

注:2017年计算期间为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2017年3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8年	0.323	135,983,776.01	88.85	135,983,864.86	-
2017年	0.281	118,301,760.58	37.06	118,301,797.64	-
合计	0.604	254,285,536.59	125.91	254,285,662.5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98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而来)、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国泰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融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而来)、国泰景气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农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招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利价值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优势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嘉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恒生港股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多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聚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丰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量化策略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年2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3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QDII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韩哲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国泰货币市场,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ETF,国泰利是宝货币的基金经理	2017-03-01	-	9年	硕士,2010年9月至2011年9月在昊盛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任交易员。2011年9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6月起任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7年3月任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3月任国泰利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利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起担任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2月至2018年4月任国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起担任国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国泰民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7月至2018年11月任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11月任国泰稳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和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国泰民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润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团队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旨在规范交易行为,严禁利益输送,保证公平交易,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二)公司制定投资授权机制,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三)公司对各投资组合信息进行有效的保密管理,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四)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严格隔离投资管理职能与交易执行职能,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并在交易执行中对公平交易进行实时监控。

(五)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六)公司相关部门定期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等进行分析,并评估是否符合公平交易原则。

(七)公司相关部门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对交易过程进行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定期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95%置信度下等于0的t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T=3和T=5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3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t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2018年以来的债券市场走势,各类债券品种收益率多数出现下行,标杆品种的10年国债收益率下行约70bp,短端国债收益率下行更为显著,信用债品种收益率下行幅度也在50-160bp不等,但债券收益率下行的同时,信用事件仍屡屡发生,2018年至今已新增逾30家违约主体、创历史新高,其中民企、上市公司成为重灾区,对应个券价格也相应出现大跌,风险溢价大幅走扩,从而加剧了民企融资难的困境,债券市场由此呈现冰火两重天的格局。2018年债市行情的核心驱动因素在于基本面走弱、货币政策趋松,由于融资萎缩、贸易冲突等施压经济表现,国内货币政策维稳诉求加大,央行多次降准推动流动性趋于宽松,共同成为债券结构性牛市的关键。

投资操作方面,持仓券种以高等级信用债为主,前三季度基本以短久期高票息为主,在"松紧"适度的货币政策的前提下,套息策略依旧有效,组合杠杆维持较高水平,三季度后段及四季度开始管理人适度拉长组合久期,券种以3-5年高等级信用债为主。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2018年度净值增长率为4.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9年,我们认为基本面对于债券市场仍旧构成利好支撑。第一,经济下行压力在加大。首先,房地产住而不炒、居民债务高企、棚改力度降低预计将继续施压房地产投资,企业盈利下滑将制约投资扩张意愿,制造业增速料将回落,而基建投资虽有改善,但于投资仍独木难支。其次,2018年11月社零创2003年以后新低,未来居民收入增长放缓,地产财富效应下降,预示着消费仍有较大下行压力。再者,全球经济放缓,外需疲弱将拖累出口,尤其在中美贸易冲突下2018年抢出口效应明显,对2019年出口或已形成一定透支。第二,宽货币向宽信用传导见效缓慢。尽管2018年11月以来,多项支持民营企业相关政策陆续落地,部分民营企业的股权质押风险得到了一定化解,但2018年11月工业企业盈利增速转负,可能制约风险偏好回升的脚步,宽信用见效仍需时间。综上,在经济增长放缓、民企融资困难的背景下,金融去杠杆和实体去杠杆并不是当前的主要目标,预计2019年货币政策将加强逆周期调控,宽松货币环境对债市仍构成支撑。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分别于2018年3月20日和2018年9月25日进行利润分配,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分别为0.049元和0.2740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过超过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8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8年度,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2次收益分配,分配金额分别为20,629,132.24元和115,354,732.62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8年度,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9)第2105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805,239.63	77,193,514.76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42,627.63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32,202,500.00	4,299,536,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789,366,500.00	4,299,536,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342,836,000.00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6,000,234.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0,604,472.30	51,894,926.1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279,655,073.56	4,428,624,44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09,399,485.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00.89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87,885.70	1,078,477.71
应付托管费	362,628.57	359,492.6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9,087.23	26,064.98
应交税费	268,535.68	-
应付利息	-	175,992.4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00,800.00	100,000.00
负债合计	1,939,038.07	211,139,513.61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4,210,028,785.48	4,210,027,343.42
未分配利润	67,687,250.01	7,457,583.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7,716,035.49	4,217,484,927.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79,655,073.56	4,428,624,440.88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161元,基金份额总额4,210,028,785.48份。

2.比较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17年3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3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20,845,966.75	145,987,465.96
1.利息收入	198,084,092.08	145,030,411.4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040,413.20	35,964,788.86
债券利息收入	189,071,043.01	107,469,706.8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4,865,096.99	1,362,109.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7,538.88	233,806.2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155,596.22	5,448,364.9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920,829.93	5,475,762.1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234,766.29	-27,397.26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06,268.45	-4,491,311.11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0.70
减:二、费用	24,632,467.19	20,228,068.45
1. 管理人报酬	12,827,486.71	10,623,536.67
2. 托管费	4,275,828.89	3,541,178.9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26,972.74	39,300.00
5. 利息支出	6,596,395.68	5,578,193.5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596,395.68	5,578,193.54
6. 税金及附加	445,970.08	-
7. 其他费用	459,803.09	445,859.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213,499.56	125,759,397.5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213,499.56	125,759,397.5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10,027,343.42	7,457,583.85	4,217,484,927.2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6,213,499.56	196,213,499.5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42.06	31.46	1,473.5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278.03	116.63	6,394.66
2.基金赎回款	-4,835.97	-85.17	-4,921.1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5,983,864.86	-135,983,864.8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10,028,785.48	67,687,250.01	4,277,716,035.4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3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10,029,166.34	-	4,210,029,166.3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5,759,397.50	125,759,397.5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22.92	-26.01	-1,848.9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970.44	16.37	3,986.81
2.基金赎回款	-5,793.36	-42.38	-5,835.7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18,301,787.64	-118,301,787.6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10,027,343.42	7,457,583.85	4,217,484,927.2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蓥,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洪涛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155号《关于准予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4,210,019,711.79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18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7年3月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210,029,166.3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9,454.5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8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